

##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临时）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临时）通知于2025年4月15日（星期二）以书面方式发出，会议于2025年4月18日（星期五）以非现场的方式召开。公司董事会成员9人，出席会议的董事9人，实际行使表决权的董事9人：杨东升先生、孙雷先生、陆川先生、邵丹蕾女士、夏泳泳先生、田宇先生、耿成轩女士、况世道先生、杨林先生。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方式投票表决，审议通过以下事项：

（一）关于收购徐州徐工重型车辆有限公司51%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联董事杨东升先生、孙雷先生、陆川先生、邵丹蕾女士、夏泳泳先生回避表决，关联董事回避后，四名非关联董事对本议案进行了表决。

表决情况为：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二次会议、第九

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4 月 19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编号 2025-11 的公告。

## （二）关于徐州徐工矿业机械有限公司股权调整及增资的议案

为建立矿山机械的成套化、系列化产品竞争优势，支撑矿山机械板块规模增长，打造百亿级战略新产业，公司拟以自有资金 90,720.48 万元收购徐州徐工高端装备制造产业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徐州徐工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徐州徐工矿业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徐工矿机”）股权，本次收购后，公司由间接持有徐工矿机 100% 股权变为直接持有徐工矿机 100% 股权。同时公司向徐工矿机增资 68,608 万元，占徐工矿机注册资本增加额的 100%，本次增资完成后，徐工矿机注册资本为 190,000 万元。

表决情况为：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三）关于制定公司《股权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为：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三、备查文件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二）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9 日